

檔		保存年限
號	/ /	

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  
承辦人：陳彥慈  
聯絡電話：(02)23510271分機425  
電子郵件：cyt@trade.gov.tw

10350  
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88號4樓之10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食品流通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貿雙二字第114700026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mF7Hk)

主旨：有關歐盟正式公告將禁止與食品接觸之材料及製品使用雙酚A(Bisphenol A, BPA)事，請查照並惠協助轉知會員廠商。

說明：依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114年1月3日比貿字第1140000003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糖菓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包裝協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食品流通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貿易發展組(含附件)

署長 **江文若** 公出  
副署長 劉威廉 代行